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浙江省文化广电和旅游宣传推广中心的“浙江文旅”小红书、B站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“浙江文旅”小红书、B站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浙数文旅发展（浙江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3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7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数文旅发展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3日